

私人銀行服務收費表

服務收費調整：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開始生效

服務項目	收費及費用
香港證券交易服務	
經紀佣金和其他交易徵收費用	
經紀佣金	交易金額的 0.25%
政府印花稅	交易金額的 0.13% (計至最接近的元位數, 不足港幣 1 元之數亦作港幣 1 元)
證監會交易徵費	交易金額的 0.0027% (計至最接近的仙位數)
財匯局交易徵費	交易金額的 0.00015% (計至最接近的仙位數)
港交所交易費	交易金額的 0.00565% (計至最接近的仙位數)
處理實物股票及交收服務	
中央結算系統股份交收費	交易金額的 0.002% (最低港幣 2.00, 最高港幣 100.00)
存入實物股票費	豁免
轉手紙釐印費	每張港幣 5.00
投資者交收指示費	豁免
多櫃面轉賬費	豁免
交收指示費 (轉出股票)	每手港幣 10.00 (最低港幣 100.00)
股份轉賬, 股份收取/交付 (如非交易所或場外交易)	服務費按股份市值 (收取/交付之上日收市價) 之 0.25% 計算 (最低收費港幣 500.00)
代理人服務	
登記過戶費	每手港幣 1.50/人民幣 1.50* (根據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所持股份截止過戶日期前)
提取實物股票費	每手港幣 10.00 (最低收費港幣 100.00)
處理/代收現金股息/股票股息	豁免
處理供股權/行使供股/認股權/在收購要約下提交股份費等	豁免
處理/代收紅股	豁免
申請額外供股權	豁免
處理股份合併/分拆	豁免
首次公開發售 (IPO) 申請	
手續費	每個申請港幣 100.00/人民幣 100.00* (不可退還)
經紀費	申請款項的 1%
證監會交易徵費	申請款項的 0.0027% (計至最接近的仙位數)
港交所交易費	申請款項的 0.00565% (計至最接近的仙位數)

*服務費須為計價貨幣

*不足一個買賣單位亦視作一個買賣單位計算

海外證券交易服務

經紀佣金	交易金額的 0.5%
其他交易費和稅項	根據當地交易所規則收費

美國證券交易服務

經紀佣金	交易金額的 0.5% (最低美元 15.00)
美國證券和交易委員會交易費用適用於賣出交易	根據美國證券和交易委員會規則及收費
託管服務	
存入實物股票	需每筆查詢
存入股票 (經美國存管信託公司)	每隻股票美元 100.00
提取股票 (經美國存管信託公司)	每隻股票美元 100.00
法律轉讓	每隻股票美元 25.00
特別轉讓	每隻股票美元 15.00
轉出賬戶 (經 ACATS)	每隻股票美元 25.00
取消指令	不退回經美國存管信託公司之收費
代理人及代履行權責服務	
代收股息/以股代息	股息 3% (最低美元 8.00/最高美元 100.00)
現金收購	每筆美元 30.00
行使供股權	每筆美元 30.00
行使認股證	每筆美元 30.00
派發紅利	每筆美元 30.00
股票分拆/合併/收購	每筆美元 30.00
其他代履行權責服務	每筆美元 30.00
股息稅	0-30%

基金服務

認購費、贖回費(如適用)	每一筆交易之 2%
管理年費及其他收費	按照個別基金銷售檔, 招股章程為準
同一基金公司轉換	每一筆交易之 1%
轉入	豁免
轉出	按每項基金市場價值的 0.1%, 最低為港幣 200.00(或等值)

債券服務

買入/賣出債券	最高為每一筆交易 2%
轉入	豁免
轉出	按每項債券投資產品市場價值的 0.1%, 最低為港幣 200.00(或等值)

結構性產品服務

交易費	年期不超過 1 年-最多 2% / 年期超過 1 年以上-最多每年 2%
轉入	豁免
轉出	由銀行酌情決定

戶口服務

開戶費	
私人銀行個人戶	豁免
私人銀行公司戶 (香港註冊)	每賬戶港幣 3,000.00
私人銀行公司戶 (非香港註冊)	每賬戶港幣 10,000.00

賬戶管理費²

私人銀行個人戶	豁免
私人銀行公司戶(過去3個月平均[綜合理財總值 ¹])	
港幣 10,000,000 以下	每月港幣 2,500.00
港幣 10,000,000 – 港幣 49,999,999	每月港幣 1,250.00
港幣 50,000,000 或以上	豁免
資本投資者入境計畫	
賬戶年費	每年港幣 15,000.00

其他賬戶服務收費

託管費	根據季度末投資賬戶市值之 0.15%p. a. 收取, 最低港幣 500.00 (費用將按季徵收)
處理追收未領取權益	以每隻股票計算, 每項追收股息, 收費為港幣 300.00, 及其他有關之費用 (不論追收成功與否均需繳付)
結單副本	每份結單副本收費港幣 50.00

其他銀行服務

退票或退回電子交易	每張港幣 150.00
未經授信透支	每項港幣 120.00+透支利息: 按最優惠利率+10%p. a.
貸款申請手續費	最高為每筆貸款金額 1%
定期存款到期前提取	本行保留收取手續費的權利
本票	
發出 / 回購	每張港幣 50.00 / 每張港幣 50.00
報失	每張港幣 50.00 另加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規定費用
保付支票	
客戶自行保付	每張港幣 100.00
銀行代客保付	每張港幣 200.00
申請證明	
銀行資信證明 / 賬目核數證明	每份港幣 300.00 / 每次港幣 300.00
賬戶結餘證明 / 銀行加簽證明	每次港幣 150.00 / 每份港幣 150.00
商業登記查冊	
本地公司	每次港幣 150.00
海外公司	最低港幣 2,000.00 (根據銀行實付費用)
申請賬戶記錄副本 (由提出要求起及每賬戶計)	
一年內 / 兩年內 / 三年內 / 超過三年	港幣 250.00 / 港幣 500.00 / 港幣 1,000.00 / 港幣 1,000.00 (每年計)
申請檔副本 (銀行結單、已過賬支票或交易通知書等)	每份港幣 50.00
常行指示首次設定/修改	
付本行賬戶	每項港幣 70.00
付其他銀行賬戶	每項港幣 100.00
由於存款不足退回	每項港幣 150.00
查閱個人資料	

查閱費	每賬戶港幣 200.00
申請個人資料副本	每份港幣 50.00
銷戶	
銷戶（開戶不足三個月）	每賬戶港幣 150.00

匯出匯款

本地匯款	港幣 150.00
電匯	
至民生銀行集團分行	港幣 150.00
至其他銀行	港幣 200.00 另加代理行收費
中文匯款	另加港幣 50.00
更改/取消/查詢電匯	港幣 200.00 另加代理行收費（如有）
匯票	
發出	港幣 100.00
止付	港幣 250.00 另加代理行收費（如有）
回購/取消	港幣 100.00

匯入匯款

本地匯款	豁免
電匯	豁免
轉往其他銀行	豁免

附註：

1. **綜合理財總值**包括閣下賬戶之每日存款及指定投資理財產品之市值總結餘。所有外幣結餘以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本行」）不時公佈的外匯牌價折合港幣計算。
2. 在開戶達三個完整日曆月後第四個日曆月開始，每個月的10日扣收賬戶管理費（如遇公眾假期即提前一個工作日收取）。舉例：若客戶於7月1日開戶，三個完整日曆月為7月、8月和9月，即10月10日開始第一次收取賬戶管理費；若7月2日至7月31日期間開戶，三個完整日曆月為8月、9月和10月，即11月10日開始第一次收取賬戶管理費。每個月的賬戶管理費將按照賬戶於前三個完整日曆月的平均「綜合理財總值」進行收費。如扣收時賬戶港幣餘額不足，則扣收等值其他貨幣，執行匯率為扣收費用當時的銀行牌價。
3. 各項服務若須支付代理銀行費用或其他收費，本行將另行收取。
4. 以上服務收費適用於本行私人銀行賬戶，其他未有列載之收費及服務詳情請向本行職員查詢。
5. 本行保留不時更改任何收費、優惠推廣或其他銀行服務之權利。
6. 就本行提供之證券買賣，寄存及/或代理人服務，客戶有可能被要求繳付由第三者收取之額外費用及收費。該等由第三者收取之費用及收費若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而本行有權釐定該等費用及收費。有關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交易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財務匯報局、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及其他監管機構/有關當局所釐訂之收費若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